附件1

2023年西安市高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竞赛细则

为确保2023年西安市高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竞赛各项工作规范开展、有序进行，特制定本细则。

一、工作安排和程序

（一）预赛阶段：8月12日。主要方式是理论考试+实操比赛，地点：西安新东方烹饪技工学校

（二）决赛阶段：10月14日。主要方式是理论考试+实操比赛，地点：西安新东方烹饪技工学校

（三）表彰奖励阶段：11月下旬。根据预赛、决赛成绩，确定受表彰团体和个人，并召开会议进行表彰。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二、比赛细则文件

（一）比赛项目

本次大赛分项目按照国家职业标准或行业标准高级工（三级）以上进行命题、评分

（二）比赛方式和成绩计算方法

1.比赛分预赛（理论知识+实际操作）和决赛（理论知识+实际操作）两部分，由各赛项承办单位分别命题，由西安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审核备案，通过后组织实施。

2.预赛和决赛分别计算成绩，预赛成绩合格者，进入决赛。总成绩由预赛和决赛成绩构成，预赛成绩占30%，决赛成绩占70%。

3.参赛人员名次按成绩排序。总成绩相同的，以决赛成绩优先，如再相同，以参赛者现有技术等级低者优先。

三、奖励和考核办法

（一）团体奖项

1.本次竞赛设“优秀组织单位奖”，颁发奖牌。

2.各团体项目竞赛取前三名，颁发奖牌和荣誉证书。

（二）个人奖项

1.本次竞赛设“优秀组织个人奖”，颁发荣誉证书。

2.各单项竞赛项目前三名授予“西安市2023年技术能手”称号，第四至第六名授予“西安市2023年技术标兵”称号，颁发荣誉证书。

3.参赛项目在《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》或西安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范围内的，竞赛前六名直接晋级为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二级（技师），对预赛、决赛成绩双合格的参赛人员，办理相应职业（工种）资格三级（高级工）证书。

四、报名办法

（一）报名参赛选手需填写《2023年西安市高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竞赛报名表》（详见附件三）一式二份，并提交（有资格证者）职业资格等级证书复印件（包括级别页、照片页和姓名工种页）、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，1寸近期免冠彩色照片1张。

（二）竞赛各项目在指定地点报名，报名资料由各赛项承办单位汇总，形成参赛选手报名册及统计表，报市人社局职业能力建设处，附送电子文本。

五、报名地点

（十五）中式烹调师、中式面点师

报名地点：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生态产业园尚苑路8333号西安新东方烹饪技工学校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华德建

联系电话：15709180577